

中山大学

二〇一一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

科目代码： 822

科目名称： 刑法学 B 卷

考试时间： 1 月 16 日 下 午

考生须知

全部答案一律写在答题纸上，
答在试题纸上的不计分！请用蓝、
黑色墨水笔或圆珠笔作答。答题要
写清题号，不必抄题。

一、名词解释（6 题，每题 5 分，共 30 分）

1、论理解释 2、状态犯 3、战时缓刑 4、不起诉 5、上诉不加刑 6、监视居住

二、法条分析（2 题，每题 15 分，共 30 分）

1、我国刑法第 10 条规定，“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外犯罪，依照本法应当负刑事责任的，虽然经过外国审判，仍然可以依照本法追究，但是在外国已经受过刑罚处罚的，可以免除或者减轻处罚。”

请说明该法条的含义有哪些？

2、我国刑法第 25 条第 2 款规定，“二人以上共同过失犯罪，不以共同犯罪论处；应当负刑事责任的，按照他们所犯的罪分别处罚。”

请说明该法条的含义有哪些？

三、案例分析题（2 题，每题 15 分，共 30 分）

1、被告人张某甲，女，37 岁，无业。

被告人张某乙，男，35 岁，工人。

1997 年 11 月，被告人胡某（另案处理）将被害人韩某某杀害后，将其尸体肢解为五块，套上塑料袋后分别装入两只印有球形门锁字样的纸箱中，再用印有申藤饲料字样的编织袋套住并用打包机封住。嗣后，胡某以内装毒品为名，唆使被告人张某甲和张某乙将其两只包裹送往南京。被告人张某甲、张某乙按照胡某的旨意，于 1997 年 11 月 30 日中午从余姚市乘出租车驶抵南京，将两只包裹寄存于南京火车站小件寄存处。后因尸体腐烂，于 1998 年 4 月 8 日案发。

问：对张某甲、张某乙的行为应如何定性？为什么？

2、被告人张某，男，21 岁，农民。

2008 年 12 月，张某潜入胡某家中盗窃贵重物品时，被主人胡某发现，张某弃下财物夺门而逃，胡某也没有再追赶。张某就躲在胡某家墙根处的草垛里睡了一晚，第二天早上村长高某路过时，发现张某行踪诡秘，就对其盘问。张某以为高某发现了自己昨晚的盗窃行为，就对高某进行打击，致其重伤。

问：对张某的行为如何定性？为什么？

四、论述题（2 题，每题 30 分，共 60 分）

1、论刑法中规定排除犯罪事由的原因及其种类。

2、论逮捕的条件。